

《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宣導》

- 幼兒上午入校前，請家長於家中先行量測幼兒體溫，若額溫超過 37.5 度/耳溫超過 38 度，請勿到校並請立即就醫且於當日回報。
- 全園教職員到校時應先完成自主體溫量測並做紀錄，確認體溫正常再入班，若有發燒症狀則請勿入班級處室。
- 家長除接送時間外應避免到校，若須到校也請配合佩掛接送證及接受體溫量測，並請留停於幼兒園專用門或幼兒園穿堂外、不進入教室；接送時間結束也應盡速離校、勿逗留。
- 幼兒在校期間，由班級導師協助於每日上、下午點心時間各監測一次幼兒體溫，幼兒若有發燒症狀應隨即戴上口罩、安置於區隔空間後再次複檢體溫並聯絡家長接回、就醫與回報。
- 平時應維持幼兒活動空間之空氣流通，持續落實幼兒每日 30 分鐘以上大肢體出汗性活動以增強免疫力，並加強指導幼兒勤洗手與保持良好個人衛生習慣及徹底執行環境清潔與消毒工作。
- 若有出現疑似或確定病例應依「臺北市各級學校暨教育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作業程序」之「通報個案學校校內標準作業程序」及「學校因應疫情停課、復課標準作業程序」，召集防疫應變小組持續運作。

**~落實防疫人人有責，
邀請您與我們一同守護幼兒的健康~**